#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 2025 年 12 月 1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 统

##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 结合的方式
  -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 2025 年 12 月 1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金山区志伟路 808 号上海金山假日酒店 2 楼 A 厅会议室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五)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2025年12月1日

至2025年12月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 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 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2019年4月4日	投票股东类型			
	议案名称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	$\checkmark$			
	变更登记的议案	V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 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 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 0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08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2. 09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	√			
	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b>√</b>			
2. 10	关于修订《取得或处分资产处理程序》的议案	√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分别审议通过。相关公告披露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 2、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1
-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无
-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不适用
-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不适用

#### 三、 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 vote. sseinfo. 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 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 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339	南侨食品	2025/11/20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 (四) 其他人员

#### 五、 会议登记方法

-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 3、股东可用信函、传真、现场等方式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使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 4、登记时间及地点
  - (1) 登记时间: 2025年 11 月 21 日 (星期五) 上午 9:00 至下午 16:00
- (2)登记地点:上海立信维一软件有限公司(长宁区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四楼(纺发大楼))
  - (3) 咨询电话: 021-52383315
  - (4) 传真: 021-52383305
  - (5) 附近交通:
  - ① 轨道交通: 地铁 2 号线、地铁 11 号线江苏路站 4 号口出;
- ② 公共交通: 临近公交车有 01 路、 62 路、 562 路、 923 路、 44 路、 20 路、825 路、 138 路、 71 路、 925 路。

5、在上述登记时间段里,个人自有账户持股的股东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进 行自助登记:



# 六、 其他事项

- 1、本次股东会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与会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 2、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1397 号 A 栋 12 层

联络人: 方欣

邮编: 200233

传真: 021-61955768

联系电话: 021-61955678

特此公告。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改《公司章程》并办			
	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0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 08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			
	案			
2. 09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			
	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 10	关于修订《取得或处分资产处理程序》的			
	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